

蝶舞狱焰

肖晨 / 著



知识产权出版社

蝶舞狱焰

肖晨/著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知识产权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蝶舞狱焰/肖晨 著—北京：知识产权出版社，2006.11

ISBN 7-80198-120-0

I. 蝶… II. 肖…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113613 号

蝶舞狱焰

编著者：肖晨

责任编辑：张海滨

出版发行：知识产权出版社

社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：100088

网 址：<http://www.cnipr.com> 邮 箱：yangqi@cnipr.com

电 话：010-82000860 转 8127 传 真：010-82000860-8127

印 刷：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作中

心 开 本：850×1168 1/32 印 张：11.5

版 次：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：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字 数：280 千字 定 价：23.80 元

ISBN 7-80198-120-0/I · 022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本社负责调换。

目 录

战前歌	1
堕之天使篇	1
第一章 同时间 异世界	7
一	7
二	12
三	21
四	27
第二章 走出过去	33
一	33
二	38
三	45
四	53
第三章 黑暗的陨落，游戏的序幕	58
一	58
二	64
三	68
四	72
第四章 梦，让幸福沉沦	83
一	83
二	92
三	101
四	118
第五章 冬梅的深冬，夏莲的盛夏	128
一	128
二	136
三	143
四	152
第六章 战歌是交响诗篇	166
一	166
二	174

三	186
四	197
第七章 织布的女祭司	211
一	211
二	228
三	240
四	253
第八章 朦胧的真实	264
一	264
二	284
三	294
四	309
第九章 伤之颂歌	317
一	317
二	324
三	334
四	349
战后誓	359
昼之女神篇	359
暗之斗姬篇	36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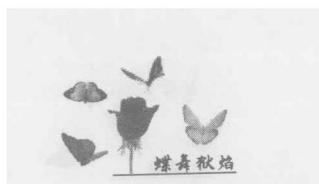


战前歌

堕之天使篇

醒来时，才五点多。窗外黑洞洞的，风正阴惨惨地哭嚎。在这座名为“妄念之都”的城市里，头一次，我有点惧怕冬天的到来。于是我点起一支烟来，这至少可以让我暂时躲避一些悲伤的事，也可以让我多多少少对无助有所抗拒。

刘璃呓语几声，从我身边爬起，有点奇怪地凝视着我一会儿，然后用她惯用的姿势搂住了我。她喜欢用双臂缠住我的腰，紧紧贴住我，把小脸埋进被中，一股好闻的百合花香水味扑面而来，我喜欢这种暖融融的味道。“我不是对你说了吗……和我睡的时候，不要抽烟……”刘璃用嘶哑的声音向我抱怨，我淡淡说了一句对不起，继续抽我的。“岚峰，你……”“我知道了我只是……有一些……事……”我在她再次开始抱怨时抓准时间及时制止，“我不抽烟的话很难忘记一些事，所以拜托你忍耐一下吧，若受不了你现在就走也可以。”刘璃咯咯地笑了起来，她总是这样莫名其妙地笑出声来，时喜时怒。“是借口吧岚峰，你从来就没有……爱过我，在乎过我对不对？”刘璃很果断地跳下床。我知道她会很快离去，就像我亦知道她会很快回来哭着撒娇一样。“你真的始终，只把我看成排解寂寞的工具吗……你，真的一点也不爱我吗？”刘璃用哭腔问我，直挺挺地立在床头，只穿件内衣，够冷的。我很想嘲笑她的愚昧，可是我想作人应该有点道德，于是我装作很肃穆很哀伤的样子，望着窗外说，这个世界上没有我真正爱的人。刘璃大哭着跑出了我家，门



被她撞得砰砰直响。我呼了口气，终于可以安静地抽烟了，尽管门极有可能第 N 次被刘璃撞得变形。

如果我没有梦见那个本不该梦见的人的话，我或许会迟两个小时气走她。我轻笑。也许正因为我违反了平时的日程安排，我受到了不小的责罚。

天刚亮，我就在砂石四处闲逛。这里人烟稀少，倒是车还挺多的。它们其中一些是用来走私的，还有一些是为了走近道而开来的，生怕被劫，因此开得格外得快。总之，妄念之都的砂石街是出了名的，住于此地的，不是杀人抢劫无恶不做的不法份子，就是身份地位显赫无所不为的达官贵人。我属于前者，而刘璃则属于后者。

我连续二天没有吃饭，因为吃不下去；但我不饿，只是身体变得轻飘飘的。

我来来回回地游荡，就像只野鬼，似在找什么又什么都不在找。结果，如预期一样，刘璃再次出现在我面前。她总是在同一个角落突然冒出来吓我。这次她没有像往日那样哭闹，只是肿着眼睛，憔悴地望着我。她不是个漂亮姑娘，自然憔悴起来更不娇媚，倒是身材就另当别论了。“岚峰，”她用颤抖的声音叫我，并用双手环住了我的脖颈，“我是那么爱你，可你真的，打算抛弃我吗？”“抛弃？我根本，没有爱过你啊。”我轻轻一笑，悠然掏出一支烟，用打火机点燃了。

刘璃咯咯地笑了起来，笑声格外凄厉。她面色死灰，嘴唇裂出了血，笑起来简直丑陋无比。终于她放开了手，一转身，如同一颗不遗余力撞向地球的流星般，飞速冲向一辆疾驶而来的汽车。我惊愕。

一声刺耳的刹车。

她就这样死在我眼前。血沫飞溅。



香烟的火星一熄一灭，如同生命一样脆弱。风不停吹拂我的头发，让它们伸展向四周，一片黑色。

我斜眼看着刘璃血肉模糊的尸体。昏暗中，她的死状如此凄惨；嘴角留有血迹，原本还算秀雅的鼻梁，碾上了车轮印，被压烂了，那双眼睛，却睁得又圆又大，直愣愣地望向天际。

傻瓜，难道我再像从前那样虚伪地说爱你，你就会对我笑吗？可是我现在连自己的生命都没有办法保障，难道我还有精力顾及你么？

呵，你若不死，我又怎么活下去呢？

如果像你这样的人都配活在砂石街，那么，砂石街里就没有强弱之分了。在这个弱肉强食的地狱，只能怪你太脆弱。

刘璃啊……

说实话，就算我对刘璃一点感情都没有，但她就那么不计后果地自杀了，对我而言也是不小的打击。就比如天天在街角的垃圾筒突然消失，会感觉很不习惯一样。所以，我有点反感，没有刘璃的生活……可我相信我没有做错，真的没有……我已经不是原来的我，现在的我，只为一件事而活着。

因为刘璃的父亲是个有一定身份的富商，所以我还是走形式似的一早就被叫去警察局做笔录。若是一个无名小卒被枪杀在砂石街，根本就没人管。而我，若是地位像过去那样，是绝对不会去搭理笔录这种东西的。

我告诉那帮狗警察刘璃是纯粹自杀纯属自杀绝对自杀，于是他们问我我和刘璃的关系，真是烦人。

我本来就讨厌警察……当然除了个别。



我起初接近刘璃，纯粹是因为精神空虚，后来演变成她不停地找我……我对那帮狗警察说我们只是相互需要的时候会一起过夜，连朋友都不算，于是我看见他们眼中的厌恶、惊惧及不屑。真有趣。我在临行前回以同样低劣的眼神给他们，我巴岚峰就算一无所有照样是条汉子。

后来我在途中遇上了刘璃的父亲，他恶狠狠地对我说：“小子你给我记住了，你再怎么狂也不过是一个失败者。”我朝他笑了笑，我说：“老头你不想死吧。”终究他还是怕我的，没敢再出声。本来，我可以毫无顾忌地愤怒，可是现在不行了。算了，这就当作，对刘璃的忏悔吧……

回来时已经到了晚上。夜幕好黑。

我径直走到一家杂货店前，欣赏年轻漂亮的女老板善感而洪厚的歌声。她似乎在为这场突如其来的血案，画上一个连绵婉转的句号。

我靠在店门口的大树上，笑着。

“嘿，岚峰，心情不好么？喝点什么吧，酒或咖啡？”年轻女老板大声问我，清亮的声音如同出水芙蓉般纯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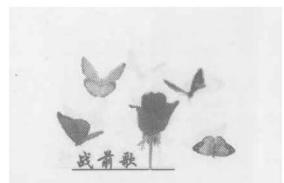
“小铃，请继续唱刚才那首歌好吗？”我问。

“真的？你喜欢？是我自己写的哦，叫《蝴蝶泪》。”女老板乐得喜出望外。

“听起来像哀乐呢。”我不禁想起刘璃的死。刘璃的血，慢慢爬出那具毫无生气的空虚肉体，不断延伸，仿佛想吞噬掉她的所有。

红色的血泊，像一朵巨大的玫瑰，慢慢展开花瓣开得越来越艳，就像在缅怀刘璃的爱情。

女老板，也就是我小小的陈语铃，宛如一只夜莺，唱得好美：



不在追究，往事成风，或者生，或者死；
没有悲伤，木已成舟，或者去，或者留；
蝴蝶如我，翩翩起舞，或者飞，或者醉；
悄然闭目，风清云淡，或者逝，或者睡。

.....

真的，是一首让人耳朵都能流出泪的歌呢……残酷的音符，仿佛是少女的血，一滴滴跳入我的脑海。

纵使爱情是千古毒药，可是品食它却如此甜蜜。

刘璃，能爱，未尝不是一件好事。

你至少还能驾驭它，在幸福的海洋中遨游，能看见海里的水草和鱼，为它们哭泣为它们高兴。而我就像一个被蒙住双眼的人，什么也看不到。我只能听见你说海上风浪多么汹涌，而悲伤的泪水，却在心里凝结成了冰山。

能哭，未尝不是一件好事。

在你的生命中，还有情感可言，所以你会哭，用珍珠般的泪水滤去一切不快。而我的情感中除了悲伤便一无所有，唯一能让我稍稍解脱的，便是忘却事实的醉生梦死，可现在我才发现，我不但没有解脱，反而被束缚得更紧了，该怪谁？我只能笑，因为哭，是不被允许的，类似于撞车那样的自取灭亡。

能死，未尝不是一件好事。

你为情而死，可敬，可佩。抛开一切去死，对于我而言，太艰难了。有太多太多我放不下的，有太多太多我牵挂的，那些，比我的生命珍贵数倍。所以，我甘愿为那些东西欺骗你至今。

呵呵，对不起啊。

我也没有办法，毕竟人不是天生便会堕落的。



人与人之间，注定要彼此伤害，你懂吗？比起奇幻的爱情，有更多人倾向于现实的利益。

哎……我该怎么做才好……

反正我马上就会下地狱了，到时候，我定会被千刀万剐，你在天堂看见那样的我，会畅怀地大笑吧？那样，我也可以解脱了。

真想问你，究竟怎么爱，怎么哭，怎么毫无眷恋地，死。

为什么在红灯绿酒的世界中，我会如此孤独，孤独得连我自己都感受不到自己的存在。

在这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，只有手指间被点燃的烟照亮了未来的归宿，我清楚地看见，远方一片苍茫。

我真的好孤独，那种孤独有谁能明白……

就像全身的感官都消失一样，什么，都感觉不到。我当然，也想死。可命运不赐予我刺穿心脏的剑，我必须活下去。因为很多很多的原因，我真的只能把想死的欲念隐藏在最深处，对别人说，我多么想活下去，并且，还要不择手段地活下去。

疲惫，绝望，孤独，有谁明白，我必须担负着这些活下去。

这是，只属于我的小小悲歌。



第一章 同时间 异世界

一

“小爱，去那里吧。”

“是啊，小爱，去那里，可能会比在家里幸福……”

父母的劝说还在耳边萦绕，一句一句，虽充满无奈，但却又那么沉稳，仿佛，是命令，让她不敢违抗。

那地方，对她而言，多么像地狱啊。长期以来，“疯子”、“神经病”那样的咒骂，或近或远，或轻或重，都像钉子似的扎在她心坎上。她自己能够听到，风贯穿心脏的呼呼应声。

默然，无法辩解。这是，她的宿命啊……

如今她要去那里，证明她异于常人的地方。

吴梦爱，提着一个深蓝色的行李箱。穿着厚厚的棉袍，走出了家门。

深冬了，没有雪的装点，那些光突突的树干显得单薄无力，在疯狂的北风中拼命地颤抖，绝望地期盼着春天的施舍。绿色在现在看来已成为奢侈的东西，一眼望去，全都是颓废的黄与白。

吴梦爱长满冻疮的双手用力扯了扯缠得过紧的淡黄色围巾，向后瞟了一眼，无奈地叹了口气，她极其厌恶地，大步向前走去。

为什么，为什么“他们”总是跟着她？好像她真的会发疯杀人什么的，难道，连自由都不肯给她吗？那些树，虽然毫无生气，但毕竟，可以自由地生长啊。可是，真的该羡



慕那些可怜的树吗……哼，一切，都那么令人厌恶。她一甩头，小跑起来。

虽然，跑依旧无法甩掉那些令她惊恐的跟着她的人，但是这样，至少能让她在急促的气息中不去想所有的不快。

吴梦爱的家住在梅花街，是妄念之都最繁华的中心街道。这里奉养着的，是妄念之都最有教养且居高临下的人们；当然，也包括吴梦爱和她的家人。然而这里，虽然法制比砂石街完善，但是依旧存在着显而易见的黑暗。是这里的黑暗让吴梦爱病了，她无法承受污浊的圣洁灵魂，病了。

纵使现在已是凌晨一点，群星争辉，可街上年轻人的大嗓门，唱片店里的流行歌曲，大酒店门前的霓虹灯依旧毫不疲倦地迸发着营造热闹气氛的火焰。

梅花街，不夜之街。

这里到处都是火焰，迷乱耀眼的火焰，在人的扭动欢笑中，在光的酝酿散射中，在影的攒动交错中，升腾着。似乎有一个非常大的火球临于街道之上，不断吸收活力与精气，散发出一种不同寻常的热。而这种热，是吴梦爱急于逃避的。

吴梦爱跑累了，轻轻地喘息着，放慢了脚步。她默默地注视着这里，这个她深爱着，憎恶着，熟悉的，陌生的地方。她不确定，这里，是否值得她留恋。

还是……需要留恋的吧……这里，有她的家啊……她不由自主地摸摸自己的辫子。

吴梦爱的两条干净的麻花辫，俏挺挺地垂在耳边，她那黄而瘦的脸不算漂亮，却有一股子秀如梅花的高雅之气，如同男子般刚硬的眉毛架在那双泛着清冽水波的黑眸上，薄而粉的双唇微抿着，有点楚楚可怜的样子。

走过梅花街，又曲曲折折走了许多小路，吴梦爱来到了

安宁街。

街如其名，异常的沉静，沉静地如同被废弃了的荒芜村落。吴梦爱眉毛锁得紧紧的，她清晰地听到自己的脚步，似乎，也能听到他们的脚步。告别的困扰在耳边许久的嘈杂声，反而觉得有了更重的负担呢，吴梦爱悲伤地想。

是啊，来到这里，本身就是个前所未有的负担……

街上没有一个人，连飞虫排翅的声音，也不怎么听得到，似乎万物全都沉于梦乡。昏暗的街灯，笼罩着吴梦爱单薄的身影，她把戴着金丝手套的手覆在脸上，这夜晚，真冷啊。

往身后望去，没有一个人，可她却那么强烈地感受到有人在跟踪她。

那种莫名的恐惧，强烈地侵袭着她。

“小姐，一个人这么晚出来，很危险哦。”

冷不丁一个低沉好听的声音从不远处传来。

一个人？“他们”，明明也在啊。

吴梦爱苦笑，寻声望去。

一个身着黑色大衣的男子在距吴梦爱五米处的地方倚着路灯站着，徐徐的白烟从口中喷出。

吴梦爱走近他，不由愣住了。

这是位异常华丽的男子；一头垂至腰际的柔顺黑发，如同绸缎一般，耳上镶嵌着透亮的绿宝石，手的中指和无名指都戴着纯银戒指。他的眉细如抽芽的嫩柳，面白如冰山上的积雪，唇红如怒放中的玫瑰，俊美得耀眼，亦有一股沧桑的成熟之气。应该是活跃在社交界的人物吧，吴梦爱想。

“我并不是一个人。有人一直跟着我，只是你看不到罢了。”吴梦爱礼貌地向对方微笑致意。“有人跟着你？”男子瞪大了眼睛望向吴梦爱身后，“我什么都没有看见呀！小姐



你有在深夜讲鬼故事的嗜好吗？”头一次听到有人这么说自己，吴梦爱咯咯地笑了起来，心中的恐惧顿时烟消云散。说起来，还真应该感谢这位男子呢。“那么请问你在这里干什么呢？”“我么……我是舞厅里的舞者，想来安静地方歇一下，调整调整心态而已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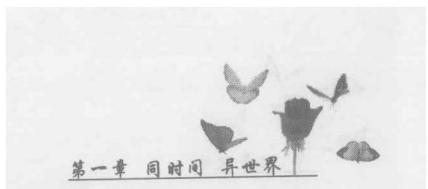
有这么一瞬间，吴梦爱想起在学校时听到的一则传闻，就是在砂石街的夜间工作的男性舞者，多半是用长相欺诈异性钱财的堕落天使，随即她立刻意识到自己的想法对于一个刚认识的热心男子很是失礼，便立刻扼杀了自己的负面想法。不过，她出于直觉，总觉得男子在这儿的真正意图是在等什么人，那种在路灯下的孤单身影……这个世界怎么还会存在一见面就报出自己职业的可爱家伙，而且还是个并不算是很光彩……至少容易让人有负面想法的职业。要么是这个家伙很简单，要么……他其实有过硬的某种支柱吧。吴梦爱习惯性的对交谈对象进行了浅层剖析，不禁眉心一皱，希望对方不是个危险人物才好。

男子缓缓地抽了一口，逗弄似的把呼出的烟喷在小爱的脸上，深邃乌黑的美眸玩世不恭地盯着吴梦爱。

“烟很臭。”吴梦爱笨拙地挥了挥手以趋赶面前的烟雾，无论怎样，往别人脸上喷烟是很不礼貌的吧。

“你也讨厌烟吗？”男子惊异地望着吴梦爱，随即立刻说，“哦，对不起……我现在很闲，不如作为赔礼，我护送你去你想去的地方吧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因为有“他们”的存在，所以吴梦爱并不需要什么护送，而且这样似乎很麻烦别人。但是，真的很想让人陪伴呢。反正，假若这男子动机不纯，不是还有他们在嘛。正当她打算点头同意男子的意见时，一声凄厉的惨叫从身后传来。



十二月的深冬，没有雪，虚空而无助。

一个骨瘦如柴的金发女子，赤着脚跑得那么慌张。她一根根卷曲的发丝凌乱地半遮住泛紫的双唇，眼里满是痛苦与伤愁。

“不要，不要，我不要去！”那女子撕心裂肺地哀嚎着，绝望地哭着，眼泪鼻涕源源不绝地落在粉色的睡袍上。

吴梦爱明白，她与这个女子，是同行的旅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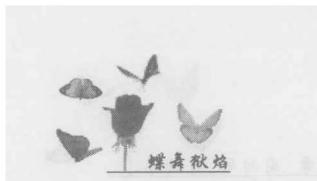
于是吴梦爱伸开双手，想拦住那女子。“不，不，不要拦我！”女子疯狂地甩动着长发，用沾满血迹的十指乱扯吴梦爱的棉袍。

“冷静一点。”吴梦爱好难受，不是因为女子的攻击，也不是因为女子的叫喊，那是女子那双被痛苦蛀空了的双眼。吴梦爱好想去安慰她，可是她不知怎样开口。

突然，女子看着吴梦爱的空洞瞳孔开始急剧收缩，满脸有种不可思议的惊惧，紧接着又是一阵兴奋。“呀！”女子一声惊叫，冷不丁从怀里掏出一把匕首，又快又狠地奋力刺向吴梦爱，吴梦爱惊呆了，猛地一躲，竟向后跌去，却被一只大而有力的手牢牢抱紧了——那长发男子，一手抱住吴梦爱，一手夺过了女子的匕首。

吴梦爱比原先更震惊了。她从来没有遇到过，一个身手快到能超过“他们”的，同时夺过匕首又接住一个人的人。而那女子，一脸惊慌，全身都僵住了，眼睛瞪得好大。几个从后面追赶而来的高大男子，向吴梦爱二人道了歉，便架着发疯的女子远去了。这次女子没有再抗拒，没再哭闹，乖乖地顺从了。

街上，又是一片死寂。吴梦爱觉得，这就像半夜从噩梦中惊醒的时候。她长长吁了口气，定了定神，发现自己仍被抱在长发男子的怀中。他的大衣，紧贴着她的面颊，淡淡的



烟味混合在尼龙大衣独有的味道中，突然变得那么诱人，让吴梦爱忍不住想多吸几口。

许久才察觉到的男子，带有歉意的笑意，松开了吴梦爱。

“我曾经记得，有那么一句话，”长发男子，望着手中的匕首，脸色有些难看。这是一把雕刻怪异的匕首，匕首刃上，刻着一把镰刀和一双舒展的天使之翼，“这世界上所有的事情都是互相联系的，如果你看不到这种联系，是因为你正身处其中。”

男子淡淡一笑，那笑容抹不去他眼中忽然涌上的伤感。他把匕首小心包好，塞进怀里。

“对了小姐，还没问你要去哪呢，从刚才的事来看，我真该护送你。”

这世界上所有的事情，都是互相联系的，如果你看不到这种联系，是因为你正身处其中……

不知，从哪儿传来的收音机的响声，正放着一首不知名的抒情歌曲。

原来，这里，也有无法入睡的人啊……

吴梦爱苦笑着，凝视着长发男子的面容。

“我要去芙雅精神病专科医院。”

二

妄念之都，砂石街，凌晨四时。

阿铃杂货店二十三岁的女老板陈语铃趴在柜台上，听着录音机里传来的当红偶像何木灵的新歌，一副困倦的样子。

陈语铃出生在一个贫苦的农村家庭，因此身上散发着一种不可抹灭的纯洁朴实之气，她流着垂至颈边的长发，脸颊圆